09／15 雕塑與人體

反思在地歷史積澱

本次主題為「雕塑與人體」，主持人劉俊蘭首先從二戰前後、六七零年代、解嚴前後等區間，概要回溯臺灣人體雕塑創作的發展，作為對談開場。

與談人劉柏村拉出幾個時間點：日治時期的留日體系、1966年國立藝專成立雕塑科、1970年代鄉土運動、1986年國立藝術學院成立、1988年第四屆中華民國現代雕塑展等，每個階段都標示著人體雕塑的演變。80年代的臺灣除了更多留學的雕塑家陸續返臺，也體現出某種「世代觀」，這些不同世代雕塑家的養成，皆與「學院」息息相關。

劉柏村接著談到，他在出國留學的經驗中，觀察到西方雕塑發展，是由「多元系統」所建構的整體。使他思考「面對這樣的藝術背景，所處的世代應如何跟國際對話」。而這需要從「歷史」尋找一個新的立足點，使自身創作能從中延展。

關於何謂「擬仿對象」，劉柏村認為是「在擬仿的過程中，如何重新去做表現」的問題，亦即在雕塑的過程，去創造關於「對象」（人體）的表現方式。而在許多描述中，〈甘露水〉被譽為「臺灣的維納斯」，但劉柏村對這樣的說法持疑。他的方式是回到作品本身，從人體型態及表現且入檢視作品，並反思「這是擬仿的狀態或詮釋的結果」，以及「作為一個雕塑家，應如何準確看待作品」等問題。

身體作為理解世界的方式

與談人劉千瑋從個人背景出發，概略地談西方雕塑發展對自身的影響。他從早期作品〈A Body〉開始，談羅丹（Auguste Rodin）到布魯斯·瑙曼（Bruce Nauman）等藝術家對人體、形態、運動、空間等關係的思考，這些皆給予他深刻影響。並以梅洛龐蒂（Maurice Merleau-Ponty）的現象學為參照，思考主體如何透過身體去感知、理解世界而存在。

劉千瑋將身體視為一種美學課題，並探尋其可能性。他分享德國留學期間，教授跟同學曾好奇地問「臺灣的藝術有沒有一個根本性的思潮、風格或流派」，但他當下並無法回答。這促使他開始去想「我們所理解的西方雕塑，在臺灣到底如何發生？發生了什麼？」。

《禁山十四號》計畫或許是一個轉捩點，在過程中，劉千瑋開始思考如何處理家屋，並重視身體實踐所給予的反饋，他察覺那是透過身體「觀察跟經驗世界的方式」。因此對他來說，「身體並非單一的主題，而是透過雕塑理解世界的路徑」。

「在／不在」的身體

與談人邱承宏的分享，從坂本龍一(Ryuichi Sakamoto)的記錄片開始，那是他生前最後一次演奏《Opus》的影像，畫面中鋼琴伴隨著手指、晃動、呼吸、聲響，這些狀態，使邱承宏開始思考「如果身體慢慢在消失的時候，我們如何感受到它的存在」。

關於身體消失之後的「不在」，指向有一個身體「曾經存在」的事實。邱承宏以瑞秋·懷特里德（Rachel Whiteread）的作品為例，將「負空間」(negative space)的概念延伸為「生命的負空間」，就如一張空椅子，即便人不在場，那些「人的痕跡」，也暗示著「曾經有人待在這邊」。

延續這樣的思考，邱承宏以自身作品《水泥動物園》、《繡燕》與《夜與靈魂》為例，談及作品如何面對那些已經消失、毀壞或無法回到原來狀態的事物。對他而言，雕塑並不是將失去的事物(身體)重新復原，而是保留它留下的缺口、痕跡與材料，透過另一種形式，使那些「不在」之物仍能被感知。

雕塑中的人體與身體

劉俊蘭進一步提問「雕塑中的人體表現，現在跟之前有什麼不同」，另外「在今天，人的形體與身體，又可能觸及什麼樣的課題與想像」。

劉柏村舉例，波依斯（Joseph Beuys）自稱的雕塑精神導師Wilhelm Lehmbruck，所做的「人體雕塑」，是德國表現主義的先鋒，但跟波依斯的「身體創作」形式之間有很大的斷裂距離。這是兩個不同龐大的系統主題，無法在這有限的時間進行探討。

劉千瑋則以韓國藝術家李美來（Mire Lee）為例，談到透過物質特性，也可能創造新的造形語言。而人體與身體最大的差別，或許在於「具象化」與「非具象化」。此外，他也認為〈甘露水〉作為「臺灣維納斯」的概念，可能是一種「現代性的陷阱」，若要走出這個迴圈，「透過身體實踐去創造藝術，有其必要性」。而身體實踐既是一種「藝術政治上的表態」，也可能「從自身經驗中去長出自己的文化樣態」。

劉俊蘭回應，在《具身：臺灣當代雕塑的人體、形體與身體—解嚴後臺灣雕塑專題研究II》研討會論文中，她亦曾對人體的表現進行討論，內容涉及身體的碎片化與「不完整」的敘事，以及肉身流變、肉身性等概念，並認為在人體的表現中，可得見「時代性」。

邱承宏則不傾向將「人體」與「身體」二元切割。他認為，觀看人體雕塑時，除了作品所呈現的人體形象，也可以回頭思考：「雕塑家是以什麼樣的方式，讓作品成為現在的樣子？」對他而言，人體不只是被塑造的對象，雕塑家的觀看、動作與製作方式，也都會留在作品之中。因此，雕塑與身體的關係，不只存在於人體的再現，也存在於雕塑生成的過程。

劉柏村補充道，關於人體與身體，「人體」作為表現對象的「造形」，而「身體」則可能作為「媒介工具」，談藝術家對雕塑的觀點。身體是內觀的，雕塑則是物件的。

在此，對談的層面由雕塑的「人體」（figure）擴延至「身體」（body），並涉及「擬仿」與「實踐的能動性」，其中有著更多的可能，等待被挖掘。